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种类：包括期货、期权、远期和掉期（互换）等产品或者混合上述产品特征的金融工具。

2、交易金额：在任一时点用于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资金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5亿元），在本额度范围内，在各投资产品间自由分配，并可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同循环滚动使用。

3、特别风险提示：本投资无本金或收益保证，在投资过程中存在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操作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保障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及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以自有资金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进行期货和衍生品交易。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情况概述

1、交易目的：

为满足公司战略投资需求，公司持续聚焦主业，加强产业合作及上下游产业链投资，并充分发挥金融工具与公司主业上下游产业链的协同作用，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风险有效控制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进一步提升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的资产回报率，实现公司资金的增

值，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2、交易金额：

在任一时点用于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资金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在本额度范围内，在各投资产品间自由分配，并可由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共同循环滚动使用。

3、交易品种：

包括期货、期权、远期和掉期（互换）等产品或者混合上述产品特征的金融工具。

4、交易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5、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该资金的使用不会造成公司的资金压力，也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投资等行为带来影响；不涉及募集资金。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交易风险

1、市场风险及信用风险

公司进行期货和衍生品投资将受到宏观经济、行业周期、国际及国内经济政策、汇率和利率波动等多种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市场风险及信用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金融市场以及衍生品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

2、流动性风险

投资产品的赎回、出售及投资收益的实现受到相应产品价格因素影响，需遵守相应交易结算规则及协议约定，相比于货币资金存在着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3、操作风险

在开展交易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交易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投资产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

4、法律风险

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二) 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在审批通过的额度范围内进行投资，严格按照公司管理制度规定下达操作指令，根据规定进行审批后，方可进行操作；严格遵守风险与收益最优匹配原则。

2、公司将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工作，及时调整投资策略及规模，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严控投资风险。

3、选择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等进行交易。

4、公司制定了《证券投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公司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原则、范围、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内部报告程序、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责任部门及责任人等方面均作了详细规定，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已设立专门的操作团队、监控团队和相应的业务流程，通过实行授权和岗位牵制控制风险。

5、公司风控部门负责对所进行的投资进行监督管理。

四、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等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谨慎投资的原则，在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现金需要及风险有效控制的前提下，以自有资金适度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高的投资回报。同时，公司已制定相关制度，对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原则、范围、权限、操作程序、资金使用情况等管理作出了明确规定，能够有效规范交易行为，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